



香港亞洲發展中心

Hong Kong Asia Development Centre

王宏志

著

文學

本土

香港

「香港文學評論精選」總序

劉紹銘

王德威在〈香港：一座城市的故事〉有言，香港從不以文學馳名，但「在這繁華至極的物質主義環境裏，偏就有人蜗居高樓一角，街肆深處，從事字字句句的手工業，而且居然能串成一個傳說」。

以文類言，這種「手工業」生產出來的文字，以雜文量最豐。小說次之，詩作更少。這與生產環境有關。香港報紙的副刊一直是方塊雜文薈萃之地。因有市場，作品自然源源不絕。相對而言，除了文學雜誌，幾乎再沒有讓作家刊登小說和新詩的地方。報紙的副刊本有連載和刊登千把字短篇小說的傳統，但晚近十多二十年來，香港人分秒必爭的本性發揮到淋漓盡致，再無耐性在報上吸收千字以上的「精神食糧」了。

香港的文學雜誌也少得可憐。除《香港文學》因經費有着落可以每月如期出版外，其他刊物如《文學世紀》每年需要依靠藝展局續命，事事只能「微觀」，實難看

出甚麼「遠景」了。因為整個香港文化氣候不利文學作品的出產與流傳，「不牟利」的文學刊物實任重道遠，在在需要政府的援手。因為樂意刊登「字字句句的手工業」成品的，就剩下這一兩本少得不能再少的文學雜誌了。

王德威心目中的「手工業」，應該包括「漫說文化」這類評述文字的。收在天地圖書公司〈香港文學評論精選〉系列的十二本選集，大部份作品都是先見刊於這些「不牟利」的文藝刊物。今天有幸能夠結集出版，靠的也是藝展局的資助。寫到這裏，不妨拿黃子平在〈漫說「漫說」……〉一文說的幾句話作結束：「文字的時代行將接近尾聲，音像時代大踏步到來。……在北美時，聽到老錢手心生癌的消息。據說他頗慶幸是左手心而不是右手心，不妨礙他繼續寫作。」

黃子平筆下這位「老錢」，是北大教授錢理群。他「慶幸」自己生癌的是左手而不是右手的心事，可以引伸為在香港「蝸居高樓一角」從事字字句句手工業作者的寫照。他們對這種在經濟效益看來幾近無償的「工業」樂此不疲，無他，正因這是一種與生俱來的習慣。放棄了，就渾身不舒服。文人自找苦吃，因為他們會苦中作樂，而這種「樂」是不足為外人道的。

目 錄

「香港總是一個畏途」：

魯迅的「香港故事」／1

「借來的土地，借來的時間」：

香港為南來文化人所提供的特殊文化空間（上編）

／

30

「竄跡粵港，萬非得已」：

論香港作家的過客心態／76

說話的空間：

談中國和香港的知識分子 / 102

談香港文學的跨地域性 / 115

「雜種」的故事：

張愛玲的香港傳奇 / 128

「香港中國人講香港故事」：

香港歷史博物館的常設展 / 134

後記 / 176

「香港總是一個畏途」： 魯迅的「香港故事」^①

—

一九二七年，魯迅三次短暫到訪香港，作了兩次演講^②，回去後寫過三篇在題目上冠以香港名字的文章^③，這幾乎可以說是 him 和香港的全部「關係」。在魯迅五十五歲的一生中、在他三百多萬字的著作裏，這短暫的旅程和三幾篇文章，也許算不得上甚麼，但對於長時間被英國殖民統治、長時間被譏為文化沙漠的香港，文化巨人的到訪是饒有深意的。不過，儘管魯迅研究一直被視為顯學，但真正深入討論魯迅這次香港之行的學術論文章幾乎完全闕如^④，這是撰寫本文的動機。

有關魯迅在香港行程的資料、他的演講以及三篇文章的內容，今天都很容易找得到，無

須在本文重複交代。我只想將魯迅的這三次行程和他有關香港的論述聯繫到當時香港的政治、社會和文化狀況，從而展示魯迅在香港問題上所表現的反殖民主義思想，包括當中的精闢之處以及局限。

二

毋庸諱言，魯迅對於香港的描述是負面的。對此，他沒有半點含糊，他兩次在文章裏公開地說香港是一個「畏途」⁽⁵⁾，而在私人書信裏他又說過在香港遇上「釘子之多，不勝枚舉」⁽⁶⁾。也許我們可以這樣說，這是現代中國一位最重要的文化人公開發表對香港最負面的評論⁽⁷⁾。為甚麼會這樣？

誠然，魯迅在香港是有過不愉快的經歷的。〈略談香港〉裏說到主持他的演講的人「很受了許多困難」：「先是頗遭干涉，中途又有反對者人索取入場券，收藏起來，使別人不能去聽；後來又不許講稿登報，經交涉的結果，是削去和改竄了許多」⁽⁸⁾。不過，這些涉及的都只是講演的主持人，魯迅也說到自己對於這些是「不大清楚」的（卷三，頁四二三）。可是，〈再談香港〉一文卻詳細地記錄了他坐船進香港時被檢查及敲詐的經過，所有的行李都

被強行打開，檢查員肆意地破壞，就是在收到賄錢後還是要惡意地弄破一些物品。這的確是很叫人難受的。毋庸否認，在二十世紀七十年代廉政公署成立以前，香港公務員的貪污問題極其嚴重，魯迅的報導和鞭撻都是很準確和正確的。不過，值得注意的是，魯迅這次被香港檢查員敲詐的事件是發生在他第三次去香港的時候，或者更準確一點說，那是他從廣州去上海途中路經香港時發生的，日期為一九二七年九月二十八日，可是，他第一次把香港描述成「畏途」的〈略談香港〉，是寫於一九二七年七月十一日，那時候他還沒有被檢查敲詐，可見這並不是他把香港視為「畏途」的原因。而且，可以肯定，貪官污吏的問題在中國本土一向是更嚴重，魯迅不可能不知道。那麼，究竟香港甚麼地方惹來了魯迅的討厭？

從〈略談香港〉看來，魯迅首兩次來香港並沒有直接遭遇過甚麼不愉快的事情，但他卻在文章清楚地告訴了讀者香港可「畏」的地方。他用兩件在《循環日報》上所報導的「小事情」來「證明」香港的可畏，一是有人犯事後被判笞篲，另一宗則是有穿西服、懂英語的男子和英警糾纏被捕。對這兩宗報導，魯迅的分析是反殖的：在第一宗裏，他說，這讓我們「知道了中國人還在那裏被抽篲條」，而負責審判的則是英國官員。在第二宗裏，他說，這讓我們兩男子讓英警嫌惡的原因在於他們穿西服說英語，因為「這是主人的言語和服裝」（卷三，頁四二八）。他用這兩件事件來證明香港可畏，足見那不是因為個人的不愉快經歷，而是從報

紙上讀出來的，主要針對的是英國人對香港的殖民統治。換言之，香港是畏途，全因為香港是英國的殖民地。

事實上，即使是在魯迅向我們述說他被檢查勒索的經過，第二次把香港說成是畏途的時候，他也是以反殖為前提的。我們在上文已說過，貪污腐敗的情況在中國只會比香港更嚴重，他在〈再談香港〉裏所描述的並不見得怎樣的特別或深刻。不過，文章裏面其實是用了表面平淡實則深雋的筆調強烈地表露了反殖的情緒，一個最明顯的現象是他額外地強調了英國人和中國人在香港的主奴關係，文章中出現了這樣的句子：「英國僱用的中國同胞」、「掛英旗的同胞」、「英屬同胞」、「奴氣同胞」、「同胞」（出現十三次）、「主人翁」（出現五次）、「洋主子」等。文章的最後一段雖然說是「活畫着中國許多地方現在和將來的小照」，但實際上是展示了魯迅的香港社會結構觀：

中央幾位洋主子，手下是若干頌德的「高等華人」和一夥作張的奴氣同胞。此外即全是默默吃苦的「土人」，能耐的死在洋場上，耐不住的逃入深山中，苗瑤是我們的前輩。（卷三，頁五四一）

不過，特別值得注意的是他怎樣去描述這些各種各樣的「同胞」，下面是他對廣州和香港的檢查員的比較，寫得很有意思：

我出廣州，也曾受過檢查。但那邊的檢查員，臉上是有血色的，也懂得我的話。……而在這「英人的樂園」的香港可大兩樣了。檢查員的臉是青色的，也似乎

不懂我的話。（卷三，頁五三六）

不懂中文的、青色臉的，大概已不是「同胞」了，而完全是給異化了的中國人。為甚麼會這樣？歸根究柢，香港在英國的殖民統治下，中國人也變質了。

然而，我們可以說，異化了的香港人的現象，並不單單出現在魯迅的文字裏，那只不过是一個更令人感到深沉的歷史大論述的一部份：香港從來只是異化了的國土，香港人從來只是異化了的中國人。先不要說過去人們對住在香港的蛋家「似人非人，獸形鳩舌，椎髻裸體，出沒波濤，能伏水三四日不死」的傳說^⑨，以至王韜說香港「人民椎魯，語音侏離」^⑩，怎樣把香港人描繪成未化的蠻夷，就是在二十世紀三四十年代，情況都是這樣，雖然人們再不可能把香港人描述成蠻夷，但在當時中國的語境裏，「歐化」、「洋化」的指責其實也等同於

異化。由於這不是本文的重點所在，我們不在這裏深入探討⁽¹¹⁾，只會稍為徵引幾段文字，便可以說明其中的問題：

港僑醉心歐化，喜用洋裝，婦女為尤甚，中多袒臂露胸，濃眉高履，所恨化學家未能巧奪天工，換得兩雙碧眼球，披上一頭金絲髮，較更徹底！⁽¹²⁾

香港雖然各到各處都是中國人，香港人的基礎，始終建立在我們中國人身上，但它已經缺少中國的氣息，失去中國的靈魂。有時候苛刻一點想，我真懷疑某一些生於香港食於香港的中國人的國籍！⁽¹³⁾

這裏某些地方之充滿了令人作嘔的不自然的洋化和某些地方之充滿了下賤之尤的奴化，似乎也是實情。……大部份的香港居民已像一堆堆從爐鍋裏掏出來的煤渣，精華既被吸盡，剩下來的那點乾枯無用的骸骨就被拋在街頭，連過路的野狗見了也不會對他們回頭了。⁽¹⁴⁾

他的目的，是訓練所有的中國學生做成一個不是中國人，這樣，他的目的達了。原來香港有許多中國學生或學生的家長希望他的子女，專心致志讀番書，識番字，講番話，……中國字識得與否，絕沒有一點關係……他們的心思，以為做了中

國人是投錯胎的，頂丟臉的，只恨皮膚面孔不像白種人，使他（她）一生倒霉；但是努力的讀番書講番話，還可以補救一下，這或是他（她）們的志願吧。⁽¹⁵⁾

……起居飲食，尤其精神和理想不要太歐化，忘卻了本身、忘卻了本國，而成為黃色的白種人。⁽¹⁶⁾

這些文字跟魯迅的雖然語調或許不同，但內容和立場上是基本一致的。此外，我們還可以指出，上引最後的兩段文字是出自陸丹林的兩篇文章，他在其中的一篇裏便清楚地說他寫那文章的時候是想起了魯迅的文章的，雖然他自己沒有這樣的經歷⁽¹⁷⁾；有趣的是，魯迅自己在〈再談香港〉一文裏也告訴過讀者，他早前曾讀過王獨清在《創造月刊》上的文章，「見過英國僱用的中國同胞上船『查關』的威武」（卷三，頁五三三五）。就是這樣，他們一起構成了整個大論述的一部份，不但相互影響着，且進一步把這個大論述推展開去。

由此可見，魯迅視香港為「畏途」是預設的。即是說，無論有沒有直接遭遇到不愉快的事件，他還是會把香港視為畏途，原因只有一個：香港受英國殖民統治。

其實，我們當然也可以「預設」魯迅是反殖的。作為中國新文化運動的巨人，反對外國帝國主義侵略，是最自然和合理的事。不過，從上面的分析可以見到，魯迅並沒有能夠對香

港的殖民統治有很深邃的了解、分析或批判，所有的論述都是十分表面和基本的，而且，有關的討論更多的是針對中國人，而不是直接的批判外國人⁽¹⁸⁾。誠然，這是可以理解的，他畢竟在香港停留的時間是極為有限，根本沒可能對在香港的英國統治者進行全面及仔細的觀察，但對於中國人的奴隸性卻一直有所批判。可是，如果港英政府的殖民統治政策跟中國國內的一些情況掛鉤，那又會怎樣？

三

相對於〈再談香港〉裏對香港政府官員的貪污狀況的批判，魯迅在較早的時候——即一九二七年二月正式受邀到香港演講後所寫的兩篇與香港有關的文章裏，其實是更直接地鞭撻了當時出現在香港的一個文化現象：對中國傳統文化的復古主義。〈述香港恭祝聖誕〉的題目本身已點出了這個主題，以讀者致編輯的投信形式報告了香港慶祝孔誕的情況，通篇用上極盡嘲諷調侃的語調來揶揄香港出現的那種貌似推崇儒學國粹，但實則十分淺陋鄙薄的狀況，例如一所學校所貼祝賀對聯上出現了廣東口語、孔聖會在戲院上演的劇目竟是〈風流皇后〉、〈濟公傳〉、〈齊天大聖大鬧天宮〉等。魯迅對這位「讀者」的署名更花上心思：「華

約翰」——非常典型的中西合璧，大概是另一個異化了的中國人（卷四，頁五一至五四）。

此外，文章也直接點出港英政府與這特殊文化現象的關係，開首即有「香港恭祝『聖誕』，向稱極盛。蓋北方僅得東鄰鼓吹，此地則有港督督率，實事求是，教導有方」，而結尾則有「嗟夫！乘桴浮海，曾聞至聖之微言，崇正辟邪，幸有大英之德政」，就是把矛頭指向港英政府，雖然語調還是嘲弄戲謔的（卷四，頁五一）。更清楚和直接地把二者連接起來的是〈略談香港〉。

我們上面已分析過魯迅怎樣在〈略談香港〉裏以兩三個例子來說明在殖民統治下的香港的可畏之處。然而，這只不過佔去全文不到三分之一的篇幅，跟着，他在文章裏錄下了《循環日報》上的兩篇報導：六月二十四日在香港總督督憲府舉行的一次茶會以及港督金文泰在茶會裏的整篇演說詞，並加上按語和一些「感慨」的話，裏面雖然也有嘲諷的筆法——例如說最初見到「金制軍」時以為他是「前清遺老」，「遺老的議論是千篇一律的，便不去理會它了」，但後來發覺金制軍原來就是港督金文泰，「大英國人也」，便必須把他的演講詞找回來，「因為這是中國國粹不可不振興的鐵證，也是將來『中國國學振興史』的貴重史料」（卷三，頁四二二零）——不過，其實魯迅在文章裏提出了一個很嚴肅的問題：為甚麼外國帝國主義者會提倡國粹？

對於這個問題，魯迅並沒有在這篇文章裏正面地提供答案，但卻很敏銳地覺察到當中弔詭的地方。在他的演講詞裏，金文泰提到了一本晚清時期在日本創辦的《漢風雜誌》，並以它的封面上所錄《文選》四句作結束：「攢懷舊之蓄念，發思古之幽情，光祖宗之玄靈，振大漢之天聲」。魯迅正確地指出，這些話是由當時的革命者所提出，他還特別作出這樣的強調：

所謂革命者，其實是種族革命，要將土地從異族的手裏取得，歸還主人。（卷

三，頁四三二）

在原來的革命者眼裏，《文選》的這幾句能夠「叫我們思想漢族繁榮時代」，從而要「光復舊物」、要「排滿」、要「排外」。到了這裏，魯迅半點風趣嘲諷也沒有了，甚至不是感慨，而是憤慨了：

不料二十年後，竟變成在香港大學保存國粹，而使「中外感情，自然更加濃浹」的標語了。我實在想不到這四句「集《文選》句」，竟也會被外國人所引用。

（卷三，頁四三三）

魯迅的憤慨是雙重的。一方面當然是因為「異族」佔領着我們的土地，那是反殖的，但另一方面就是魯迅當時一直在國內積極批判的國粹運動，那是反封建的。對於魯迅來說，這二者在香港的問題上完全是結合在一起了。

我們不會在這裏詳細討論魯迅那些反對以古舊思想來麻木國民的言論。不過，值得特別注意的是他在香港的那一次題目名為〈老調子已經唱完〉的第二次演講。整體來說，〈老調子已經唱完〉也是批判國人抱殘守缺，以最古老的思想來治理國家，管治人民，不知進步，不肯革新，最後就是「個人的老調子還未唱完，國家卻已經滅亡了好幾次了」。他指出，從宋朝一直到元、明、清，情況都是這樣，到了今天，唯一的出路就是「拋棄老調子」（卷七，頁三零七至三一一）。應該同意，這樣的觀點在魯迅很多別的文字裏也見得到，可以說是魯迅的「老調子」，沒有甚麼特別的地方；不過，這並不是這次演講的全部內容，裏面其實另外還有不少部份是和本文所要討論的課題直接有關，很值得仔細分析。

在這次演講裏，魯迅非常着意地討論「外國人」與中國「老調子」的關係。他先從中國歷史入手，指出元朝的蒙古人和清朝的滿州人原來也是外國人，最後卻因為「跟着唱起我們的調子來」而覆亡的，足見中國的「老調子」的可怕力量。可是，今天我們又見到一些外國人在大唱中國老調子，但情況卻很不相同，因為他們的文化比我們的優勝，不會被我們同

化。對此，魯迅一針見血地指出，外國人根本不會對中國舊文化有真正的尊重，他們只不過是在利用這舊文化：

他們利用了我們的腐敗文化，來治理我們這腐敗民族。（卷七，頁三一零）

為甚麼舊文化可以供外國人所利用？原因在於魯迅對中國傳統文化有這樣的理解：「中國的文化，都是侍奉主子的文化」，因此，凡是稱讚中國舊文化的，便都是以主子自居的，「他們愈讚美，我們中國將來的苦痛要愈深」，而大聲疾呼要保存舊文化的，其實就「是要中國人永遠做侍奉主子的材料，苦下去，苦下去」。在這情形下，提倡中國舊文化，實則上就是使着一把軟刀子，是「叫我們用自己的老調子唱完我們自己」。（卷七，頁三一一至三一二）

應該指出，儘管魯迅時常對中國封建文化進行批判，但在這以前，他從沒有像〈老調子已經唱完〉這樣明確地把外國帝國主義者的侵略聯繫起來。由此，我們可以見到他選擇在香港這塊英國殖民地講演這樣的內容，實在具有深刻的意義；而且，我們也可以同時見到，儘管這次講演是在二月十九日在香港青年會作的，但它跟後來所寫的〈略談香港〉上對金文泰在六月二十四日的演講辭和茶會所作的批判，顯然是有着密切的關係的，所要講的就是英國